

# 灵石县人民医院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 面试公告

根据《灵石县人民医院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公告》要求，灵石县人民医院公开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面试工作定于2021年9月25日进行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。

## 一、基本原则

坚持“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”的原则，做到信息、过程、结果公开，确保面试工作严谨有序、客观公正。

## 二、面试时间、地点

1、面试时间：2021年9月25日(星期六)

2、面试地点：灵石四中

## 三、面试对象

参加面试考生为资格复审合格人员（详见资格复审合格人员名单公告）。

## 四、面试方式

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的方式进行，面试时间8分钟，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。重点考察应聘人员的专业知识、专业技能、综合分析能力、组织协调能力、临场应变能力，语言表达能力、岗位匹配性等方面。

面试结束后，根据各岗位考生综合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，按拟招聘人数1:1的比例确定体检与考察人选。若2名以上应聘人员综合成绩相同时，原则上按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顺序确定体检人选；如笔试成绩仍相同，加试一场面

试，应聘人员的成绩名次按面试加试成绩排列。

面试没有形成竞争的岗位（即参加面试人数少于或等于招聘计划数的岗位），综合成绩最低合格分数线为 70 分。

面试工作全程录音录像。

综合成绩=笔试成绩×60%+面试成绩×40%。

## 五、面试程序

1、**报到：**2021 年 9 月 25 日上午 7:00 前，考生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和笔试准考证报到，凡证件与本人不符或证件不全者，不得参加面试。迟到 15 分钟后视为自动放弃，不得入场。

2、**抽签：**考生到指定候考室集中，抽签确定面试顺序，并登记密封。

3、**面试：**考生由引导员引领前往考场参加面试。

4、**面试计分方式：**对考官评出的分数，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，剩余分数相加除以有效考官人数求得平均分，平均分即为考生的面试成绩(保留小数点后 2 位)。

5、**成绩公布：**考生面试成绩当场宣读公布，并于当天在考场外明显位置张贴公示。综合成绩和面试成绩当天在灵石县人民政府网公布。

## 六、疫情防控注意事项

请广大考生知悉并遵守我省疫情防控要求，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参加面试时积极配合考点疫情防控工作，以免影响面试。

1、考生参加面试进入考点时，主动出示本人有效居民

身份证原件、笔试准考证、手机健康码绿码和防疫行程卡绿码或提供面试前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如无法提供，不得进入考点。

2、所有考生必须按要求主动接受体温测量，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（ $<37.3^{\circ}\text{C}$ ）的考生，并无干咳等异常症状的，方可进入考点参加面试。若体温超过  $37.3^{\circ}\text{C}$ ，不得进入考点，由医务人员按规定流程现场处置。

3、考生须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，除核验身份时及时摘戴口罩外，进入面试考点、候考室应按规定佩戴口罩。

4、考生要服从考点现场管理，在考点尽量保持 1 米以上距离，避免近距离接触交流。

5、考生在往返考点过程中，建议做到居住地与考点之间直线到达，不参加与考试无关的聚集性活动。如需入住宾馆或者酒店，建议在考点附近选择卫生防控条件较好的酒店或宾馆食宿。

## **七、注意事项**

1、考生所在考场和候考室安排于面试当日公布，面试人员的面试顺序以抽签的方式确定。

2、面试期间，实行全封闭管理，考生不得携带各种通讯、电子等设备进入考点，已带入考点的须按要求统一存放，并接受工作人员检测。一经发现违纪行为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3、考生在面试期间要服从工作人员管理，严格遵守面试纪律，不得佩戴任何饰物，如有违纪按有关规定处理。

- 4、请考生关注天气，合理安排行程，以免耽误时间。
- 5、请考生认真阅读本公告，有关事宜可直接咨询，咨询电话：0354-7618108。

灵石县人民医院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

2021年9月18日